

Gij Cingzgvang Vwndiz Caeuq Genyi Hong Baujhoh Nem Swnjcienz Saujsu Minzcu Conzdungj Vvnzva Bingznanz Yen

平南县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工作情况 存在问题及建议

□ 郭永忠



平南县是一个多民族聚居的县份，有二个民族乡、一个享受民族乡待遇的镇，到2014年底，全县少数民族人口114159人，占全县总人口的7.72%。其中瑶族85957人，壮族26414人，其他少数民族1788人。在县委、县人民政府正确领导和上级民委关心支持下，全县上下积极构建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民族团结、社会稳定，民族地区经济和社会得到了进一步发展：一是在民族平等方面，少数民族劳动就业、生活保障、民族扶持优惠政策都得到很好落实，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都能够享受到改革开放、经济社会发展成果；二是在民族团结方面，汉族与少数民族之间、少数民族与少数民族之间相互信赖、紧密联合、和睦相处，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建设家乡；三是在民族互助方面，各民族群众之间相互关心、相互支持；四是在民族和谐方面，各民族和谐共处、和谐共荣，民族团结，社会稳定；五是在民族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少数民族与汉族地区差距逐渐缩小，民族地区经济和社会得到了全面发展。2014年马练瑶族乡荣获“国务院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荣誉称号。全县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工作得到了进一步发展。

一、工作开展情况

近年来，平南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工作，将保护与传承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列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大对少数民族传统文化的挖掘、保护、开发力度，全县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工作得到积极推进：

(一) 强化领导，夯实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工作基础。一是成立了由县分管民族工作领导任组长，宣传、文化、民族宗教、公安等部门领导为成员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工作领导小组，并根据工作需要，对领导小组进行了调整和充实。二是成立了9名民族工作专家(顾问)队伍。民族工作专家(顾问)由长期从事民族工作领导和具有相当实际工作经验的一线工作人员组成，指导全县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工作的开展。三是建立工作机制。县、乡、村建立由64名民族工作信息员、民族关系协调员队伍，做到组织有力，任务明确，制度健全，上下联动，为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 加大投入，强化保障，构筑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工作保障平台。一是积极向上争取项目和资助支持，县民宗局2013年来，共争取市少数民族传统文化活动经费4万元；二是县财政加大投入。2014~2015年，县投入资金150万元，在民族乡新建了6个村级公共服务中心（其中2014年已建成4个）、下达文化建设专项资金43.32万元，扶持马练瑶族乡、国安瑶族乡、大鹏镇共36个村开展少数民族传统文化活动、同时对马练瑶族乡、国安瑶族乡、大鹏镇三个综合文化站安排补助金30万元，有效缓解了经费投入不足的问题，为加

强和改善全县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工作提供了一定条件。

(三) 积极开展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相关活动。

一是举办平南首届瑶族盘王节，挖掘、保护和传承瑶族传统文化。2013年11月18日，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县民委在城区中心广场共同主办了平南首届瑶族盘王节。活动得到了贵港市民委、广西瑶族文化保护和发展促进会的高度重视和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贵港市民委主任覃宏带队亲临指导活动，平南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吴燕华等四家班子分管领导出席活动，80多名瑶族群众代表和瑶族干部代表及县直各部门等400多人欢聚一堂，观看了瑶族传统的鼓文化、服饰文化、歌舞文化演出，让广大领导干部、市民群众领略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文化大餐，对挖掘、保护和传承瑶族传统文化，加深各民族之间的兄弟情谊有着积极意义，活动取得圆满成功。

二是开展了“壮族三月三”一系列传统民俗文化宣传活动。2014年3月30日~4月5日，“壮族三月三”节日期间在县城区中心广场、县政府大院共出版报11版，深入宣传“壮族三月三”传统民俗，让各族群众深入了解壮族文化和民俗风情；在县城区中心广场利用大型电子屏幕反复播放“壮族三月三”节日活动宣传标语，增强节日气氛。通过“壮族三月三”一系列传统民俗文化宣传活动，大力宣传了党的民族政策，了解壮族文化和民俗风情，让各族群众深刻理解“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离不开汉族，各少数民族之间相互离不开”的内涵，提升民族自信心和凝聚力，增进民族团结。

三是维修大鹏镇梁嵩状元纪念馆。为做好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县财政拨款2.4万元维修梁嵩状元纪念馆，对状元纪念馆传统文化进行挖掘、保护。

四是积极组织参加贵港市第四届“壮族三月三”民族民间文化艺术节民族文化艺术汇演活动。2015年4月下旬，我县组团参加了贵港市第四届“壮族三月三”民族民间文化艺术节民族文化艺术汇演，选送了《四季木履舞》民族节目，20名来自全县各条战线的少数民族干部参加了汇演，舞蹈充分展示了我县少数民族精神风貌，节目收到了预期效果。

五是开展民族特色村寨建设。大鹏镇罗德坪村大坪屯是该县首批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到2014年9月，共投入各级建设资金626万元；2014年11月，县民宗局争取的第二批中央财政扶持40万元也及时到位。项目建成后，大坪屯将成为一个具有浓厚民族风情、一个展示民族团结的新农村，将带动该屯生态旅游发展和农民增收。

六是民族乡积极组织举办少数民族传统节庆活动。每年少数民族传统节庆日，马练瑶族乡、国安瑶族乡、大鹏镇综合文化站都积极开展少数民族传统节庆活动，它们与传统文化活动节目相互交融，共同开展，以节庆活动达到以民族文化搭台，极大地丰富了民族群众的精

神生活，促进民族团结。

二、存在的主要困难及问题

目前，该县民族文化保护、传承和发展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

一是民间民族文化活动因财政没有资金支撑和扶持，逐渐消失、失传。近年来，县公共支出项目不断增多，县财政困难，经费投入有限，挖掘、整理工作不够充分，许多少数民族传统文化没有得到挖掘和开发，影响了少数民族传统文化的有效传承和保护。

二是专业化保护人才紧缺，制约了民族传统文化工作的稳步推进。

三是一些“活”的少数民族传统文化需要年轻人来传承和发扬。但目前该县很多少数民族文化传统项目传承人年龄偏大，年轻人受现代多元的影响，很多人不愿学，传、帮、带的矛盾比较突出，一些优秀少数民族传统文化面临消亡的情况。

四是各级政府及职能部门能提供的展示平台、机会越来越少，一定程度挫伤了广大民间艺人创作、传承文化的积极性。

三、建议

(一) 健全机制，将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工作纳入文化事业发展总体规划。组织民宗、文体、教育等有关部门，及时研究制定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工作有关制度，制定规划，明确措施及目标，根据总体规划，有步骤、有重点地循序渐进，逐步实施，推进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事业健康发展。

(二) 加大宣传，努力营造全社会重视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的氛围。发挥公共宣传平台作用，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板报等宣传渠道，向各族群众宣传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有关知识及意义，改变社会对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重视不够的现状，为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工作营造良好的氛围。

(三) 加大投入，为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提供保障。积极构建多元化投入机制，加大政策引导，积极鼓励个人、企业和社会团体对民族传统文化项目进行资助。紧紧围绕社会各界的力量，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多渠道、多形式筹资，加大少数民族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力度，配置必要的设施设备，为民族地区群众开展传统文化活动提供必要的场地和设备。

(四) 多措并举，加强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队伍建设。大力培养优秀民族传统文化人才，采取培训等方式，提高现有人员的业务素质和水平；加强民族文化教育，在有条件的民族中小学校开展民族民俗教育相关知识；从物质和精神上给予更多支持和帮助，鼓励民族地区各族群众积极举办各类民族活动，努力学习和掌握技术要领，不断加以创新，将本民族的传统文化不断发扬光大，为少数民族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培养后备人才。

(五) 互促共进，推动民族特色村寨和民族传统文化事业共同发展。把民族文化传承、保护和发展作为民族特色村寨的精神内涵来不断挖掘和提炼，积极建设特色民族村寨。重视和帮助民族特色村寨发展，促进民族特色村寨经济更好更快发展，从而夯实民族传统文化事业发展基础，有效推进民族村寨传统文化事业向前迈进，努力实现民族特色村寨的经济社会和传统文化事业相互促进，共同发展。

(六) 打好民族文化和生态旅游品牌，带动民族地区其他产业发展。大鹏镇、国安瑶族乡、马练瑶族乡等民族地区与金秀大瑶山相邻，山青水美、风光秀丽，有深厚的民族文化资源，是不可多得的旅游资源。有关部门要利用好少数民族地区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民族文化资源，出台优惠政策，深度开发旅游产品，带动其它产业发展，促进少数民族群众增产、增收。

(作者单位：平南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